项目名称：

包号：

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签 订 时 间：

甲方（委托方单位全称）

住所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受托方单位全称）：

住所地：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开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省、市有关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法规政策规定，本着契约精神，遵循守法、诚信、良善原则，达成如下技术咨询条款内容，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委托项目和工作内容**

1、委托项目： 。

2、工作内容：

根据《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21]11号）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完成委托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的技术服务工作，提交的成果文件应符合西安市稳评行业规定要求。

3、评估类型：系统评估。

**第二条：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期限：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通过专家评审会评审，按照西安经开区党群工作部要求完成稳评备案盖章等全部工作。

2、工作地点：西安市。

3、服务方式： 。

**第三条：质量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的质量验收方式为以成果报告提交专家评审会议的方式进行审查验收，验收标准以专家评审会专家意见单为准。

**第四条：成果文件形式和数量**

1、项目成果文件：乙方编制并通过专家评审会议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2、提交成果文件形式和数量：纸质版正式报告一式贰份（加盖乙方公章），备案表一式贰份，最终电子版报告PDF版。

**第五条：合同金额和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约定范围

合同总金额是指完成本合同约定的重大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所需要的人工费、交通费、食宿费、文印费、办公费、专家费、税费和利润等所有费用。

合同总金额对应的工作内容，是指本合同所约定的基于甲方提供的资料和协助所完成的技术咨询工作。对于本合同约定内容以外的技术咨询工作，以及甲方于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新的资料或协助导致乙方工作量、工作范围及委托项目内容发生变化的，合同金额另行商定，并签订补充合同。

2、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规定，本合同服务费用单价为 元/项目；总金额为

3、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相关成果文件全部提交甲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等额合规的发票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所有费用。

**第六条：成果报告知识产权**

1、甲方支付完乙方所有合同费用后，自然获取并拥有本项目成果文件的使用权和发布权；

2、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私自公开成果报告相关内容，也不得私自用于除行业备案、学习研讨之外的其他用途。

**第七条：合同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

（1）负责协调项目相关单位按时向乙方提供其开展工作所需要的技术背景资料、基础资料、前期已完成的政策审批文件、相关会议纪要和专项方案、证明等（具体以资料清单为准）；

（2）负责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工作费用；

（3）负责及时审定乙方编制的工作方案，确定各项目评估责任主体，监督并管理乙方工作的实施和进度；

（4）负责协调和配合乙方按报告编写要求需要进行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现场踏勘、调查访问、会议组织、相关单位的协调等；

（5）负责按时取得乙方成果文件和备案资料；

（6）对乙方开展工作涉及的乙方自身商业、技术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乙方：

（1）自觉遵守《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行业自律公约》，恪守执业道德和纪律，依法合规开展稳评工作，提供规范、优质专业服务；

（2）认真制定评估工作方案，并报甲方审定确认后实施；

（3）按照合同规定按时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编制、提交评审和备案工作；

（4）报告质量达到陕西省及西安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政策和有关文件的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会评审；

（5）对完成的成果报告的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6）保证稳评工作开展过程及所编制的成果报告不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

（7）乙方应遵守保密义务，不得将甲方提供并要求保密的的资料、信息等用于本合同之外之目的。

**第八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违约方应按《民法典》，承担违约责任。

（一）甲方

1、项目相关单位未按时提供或未能全部提供编制成果报告所必需的技术资料、基础资料、政府部门相关批复文件、会议纪要、证明资料及相关协助，而导致工作延误的，该技术服务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2、甲方由于计划变更或其它甲方原因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已付乙方款项，不能补偿乙方已完成工作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补偿。

3、延期付款（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以及乙方原因导致的除外），应承担违约责任。每延期一天，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4、在已经开展的工作中，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变更验收方式和标志或基础资料有误、引起乙方返工或重作时，甲方应承担因乙方因此返工或重作增加的费用。

5、若因甲方违反保密义务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二）乙方

1、若因乙方原因延期提交成果报告（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延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如逾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拒付相关费用。

2、若乙方提交的报告因乙方原因，未通过验收，造成返工发生的费用由乙负责，直到验收通过。因此造成延期的，每延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3、若因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4、若因乙方编制的成果报告侵犯第三方权益，乙方承担侵权第三方权益责任；使甲方受到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并对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三）其他原因

若因新冠疫情等不可预见原因或第三方原因造成拖延或工作内容、时间、要求等变动，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合同。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当事人双方不愿意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其它**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协商约定；

3、与本合同相关的附件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中所载明的乙方银行账户为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使用，如账户信息发生变动，乙方应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